

釋 義

於本文件內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，以下詞彙具有下文所載涵義。若干其他詞彙在本文件「技術詞彙」一節中闡述。

「2016年僱員激勵計劃」	指	本公司於2020年6月5日通過股東決議案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，作為對本公司自2016年起採納過往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的修訂、重述和合併，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六「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D.僱員激勵計劃 — 1. 2016年僱員激勵計劃」
「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」	指	本公司於2023年4月12日採納的股權激勵計劃，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六「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D.僱員激勵計劃 — 2. 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」
「會計師報告」	指	本公司的會計師報告，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
「會財局」	指	會計及財務匯報局
「細則」或 「組織章程細則」	指	本公司於2023年6月25日有條件採納並自[編纂]起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（經不時修訂），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
「董事會」	指	本公司董事會
「營業日」	指	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（星期六、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）

[編纂]

釋 義

[編纂]

「成都雲知聲」	指	成都雲知聲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一家於2021年5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，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
「中國」或「中國內地」	指	中華人民共和國，僅就本文件及作地區參考而言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，本文件對「中國」及「中國內地」的提述不適用於香港、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
「公司(清盤及雜項條文)條例」	指	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(清盤及雜項條文)條例，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
「公司條例」	指	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，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

釋 義

「本公司」	指	雲知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一家最初於2012年6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，並於2019年6月24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
「企業管治守則」	指	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
「中國結算」	指	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
「中國結算香港」	指	中國證券登記結算(香港)有限公司
「中國證監會」	指	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
「控股股東」	指	梁博士、黃博士、康博士、天津雲盛、雲思尚義及雲創互動，預期彼等於[編纂]完成後(假設[編纂]未獲行使)合共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[編纂]%的權益
「董事」	指	本公司董事
「境內[編纂]股份」	指	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.00元的普通股，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，並由境內股東持有
「黃博士」	指	黃偉博士，我們的執行董事、首席執行官兼控股股東之一
「康博士」	指	康恒博士，我們的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
「梁博士」	指	梁家恩博士，我們的董事長兼控股股東之一
「僱員激勵平台」	指	分別指雲創互動、雲思尚信及雲思尚智

[編纂]

釋 義

「極端情況」	指	香港政府公佈因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
「弗若斯特沙利文」	指	獨立市場研究顧問弗若斯特沙利文(北京)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，為獨立第三方
「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」	指	弗若斯特沙利文就本公司經營所在行業所編製的報告

[編纂]

「本集團」或「我們」	指	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(或如文義所指，本公司及其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)
「杭州雲知聲」	指	雲知聲(杭州)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一家於2023年[編纂]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，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
「港元」	指	港元及港仙，香港法定貨幣

[編纂]

「香港上市規則」或「上市規則」	指	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(經不時修訂)
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[編纂]

釋 義

「香港」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
[編纂]

「香港聯交所」或
「聯交所」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，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

[編纂]

「H股」 指 本公司將予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.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，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，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

[編纂]

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」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

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」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，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、修訂及解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

「獨立第三方」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(定義見上市規則)的任何實體或人士

[編纂]

釋 義

[編纂]

「聯席保薦人」	指	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
「最後實際可行日期」	指	2025年3月24日，即本文件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

釋 義

[編纂]

「澳門」	指	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
「主板」	指	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(不包括期權市場)，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
「國家發改委」	指	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
「國家衛健委」	指	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

[編纂]

釋 義

[編纂]

「中國人民銀行」	指	中國人民銀行，中國的中央銀行
「中國法律顧問」	指	漢坤律師事務所及國楓律師事務所，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
「[編纂]前投資」	指	[編纂]前投資者對本公司進行的[編纂]前投資，詳情載於本文件「歷史、發展及公司架構」一節
「[編纂]前投資者」	指	參與我們[編纂]前投資的投資者，詳情載於本文件「歷史、發展及公司架構」一節

[編纂]

「省」	指	省或(如文義所指)省級自治區或中國中央政府直接管轄的直轄市
「S規例」	指	美國證券法S規例
「人民幣」	指	人民幣，中國法定貨幣
「第144A條」	指	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
「國家外匯管理局」	指	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

釋 義

「國家稅務總局」	指	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
「證券及期貨條例」	指	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，經不時修訂、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
「證監會」	指	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
「上海雲知聲」	指	雲知聲(上海)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一家於2017年8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，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
「股份」	指	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.00元的普通股，包括內資股及H股
「股東」	指	本公司股份的持有人
「股東協議」	指	本公司與股東於2023年5月21日訂立的經修訂及重列股東協議
「深圳雲知聲」	指	深圳雲知聲信息技術有限公司，一家於2015年12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，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

[編纂]

「國務院」	指	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
「附屬公司」	指	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
「監事」	指	監事會成員
「監事會」	指	本公司監事會
「天津雲盛」	指	天津市雲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，一家於2016年3月3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，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
「往績記錄期間」	指	截至2022年、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

釋 義

[編纂]

「[編纂]外資股」	指	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.00元的普通股，以美元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，並由外資股東持有
「美國」	指	美利堅合眾國、其領土、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
「美國證券法」	指	1933年美國證券法(經修訂)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法規
「美元」	指	美元，美國法定貨幣
「廈門雲知芯」	指	廈門雲知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一家於2017年10月1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，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
「雲創互動」	指	北京雲創互動投資管理諮詢合夥企業(有限合夥)，一家於2015年5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，為我們僱員激勵平台及控股股東之一
「雲思尚信」	指	天津雲思尚信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(有限合夥)，一家於2017年1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，為我們僱員激勵平台之一
「雲思尚義」	指	雲思尚義(天津)企業管理合夥企業(有限合夥)，一家於2016年3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為我們控股股東之一
「雲思尚智」	指	雲思尚智(天津)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(有限合夥)，一家於2016年12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為我們僱員激勵平台之一

釋 義

於本文件內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，「聯繫人」、「緊密聯繫人」、「關連人士」、「核心關連人士」、「關連交易」及「主要股東」等詞彙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。

本文件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。因此，若干表格所列總數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。任何表格或圖表所示總數與所列數額總和之間如有任何差異，乃因約整所致。

為方便閱覽，本文件載有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或實體、法律或法規的中英文名稱，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，概以中文版本為準。